



尊敬的客户：

您好！感谢您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，为确保您正常使用，请仔细阅读以下使用须知。

### 一、业务办理手续

个人客户须持机主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办理，委托他人办理的，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；单位客户须持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办理。

### 二、以下情况不能办理携号转品牌

1. 如您办理了长期签约方案（包括靓号、合约计划、优惠购机、宽带+手机、集团套餐等），且尚未到期，请您在方案到期后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。

2. 如您的号码处于欠费停机、销号状态时，不能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。

3. 如您办理了亲情1+、京城卡、组合套餐、沃家庭等融合业务，须取消后再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。

4. 如您开通了国际业务、VPN/IVPN业务（包括企业IVPN、校园VPN、家庭VPN、京城卡VPN等），须先取消后再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。

5. 3G客户（除2G转3G客户外）不可转为如意通、新势力等2G预付费产品。

三、您在办理携号转品牌前，须结清号码当前的所有未缴话费及押金，并保证在月底品牌转换生效之前处于正常使用状态。

四、如您有可用的积分，您须在办理携号转品牌前先行兑换积分；您当月的使用费不再计算积分；新品牌生效后剩余的积分将清零，且不可恢复。

五、若您参与了预存或充值分月获赠话费、礼品活动，办理携号转品牌后，未赠送完的话费、礼品将不再继续赠送。

六、自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的次日起，您的信用额度将调整为0。您需提前预存话费或使用中国联通“一卡充”充值卡充值，以便正常使用。

七、新品牌于申请的次月1日生效。在次月1日新品牌生效前，您仍可继续享受已选择的后付费产品资费。次月1日新品牌生效后，按照新品牌的标准资费计收：

1. 如转为新势力，默认开通新势力15元校园套餐；
2. 如转为如意通标准卡，默认开通5元基本套餐；
3. 如转为如意通乡情卡（升级版），默认开通5元接听免费套餐；
4. 如转为如意通长市卡，可加拨“10193”享受长市合一优惠资费。
5. 如转为沃3G预付费产品，若选择36元套餐，则生效首月的资费标准按流量0.0003元/kB，语音0.3元/分钟，可视电话0.6元/分钟执行，当数据流量使用费用达到36元（约120MB流量，不含其它业务使用费用）时，执行36元套餐资费；若选择66元套餐，则执行全月套餐，按全月套餐月费扣费。

八、次月1日新品牌生效后，您可申请新品牌下的在售套餐，套餐于申请的次月生效。

九、次月1日新品牌生效后，您原帐户中的普通预存将转入新品牌主帐户，原帐户中的专项预存款或赠送话费将转入到新品牌的赠费帐户，以上预存均不可退还。并依据当时转入预付费品牌主帐户的余额，激活您的预付费帐户有效期。

➤ 若余额转移后主帐户余额大于等于0元，则有效期设置如下。

帐户余额（元）	有效期（天）
$0 \leq X < 30$ 元	30
$30 \leq X < 100$ 元	90
$100 \leq X < 300$ 元	180
$300 \leq X < 500$ 元	360
$500 \leq X$	540

➤ 若余额转移后主帐户余额小于0元，则直接进入充值期，您须充值后方可正常使用。

### 十、增值业务使用提醒

1. 次月新品牌生效后，您可直接使用新品牌默认开通业务，如来电显示、GPRS、3G高速上网（仅限沃3G预付费）、国际长途等。

2. 后付费产品支持但预付费产品品牌不支持的基本业务，将于月末默认关闭，包括：呼叫转移、语音信箱、随身听、查费直通车、来电提醒等。

3. 您在原品牌状态下使用的非门户类增值业务（包括短信类业务、彩信类业务、语音增值业务、服务类业务等），在与新品牌所含增值业务无冲突情况下，订购关系保留，可继续使用；门户类增值业务订购关系同步取消。

4. 对于原品牌下免费赠送的增值业务，将于新品牌生效后默认取消。

5. 炫铃功能默认关闭。若您转为新势力、如意通标准卡或如意通乡情卡升级版，则在新品牌生效后为您重新开通炫铃功能，并免收炫铃功能费，其他收费规则按炫铃业务收费标准执行。

6. 手机邮箱默认保留。若您已开通手机邮箱功能，则在新品牌生效后为您保留，您可继续使用，并按新品牌资费标准收取功能费。若您转为新势力，则在新品牌生效后为您开通手机邮箱功能，并免收功能费。

### 十一、其它注意事项

1. 自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之日起至次月1日新品牌生效前，您只能办理充值/缴费、补换卡、紧急停/开机、修改服务密码和增值业务的定制、变更、取消等业务。

2. 新品牌生效后，您可登录中国联通网上营业厅 [www.10010.com](http://www.10010.com) 查询最近5个月的详单（不含本月）。目前预付费产品暂不提供帐单查询服务，因此您在新品牌生效后的帐单信息将无法查询。

3. 办理携号转品牌业务后，您的服务密码保持不变。（若您忘记服务密码，可登录中国联通网上营业厅 [www.10010.com](http://www.10010.com) 或发送短信“MMCZ#6位新密码”至10010办理重置密码业务）。

4. 新品牌生效后，您仍须持机主有效身份证件办理业务。

5. 为避免影响您的正常使用，月末最后一天中午12:00至次日早8:00期间，不受理携号转品牌业务。

### 十二、本业务须知自业务受理之日起生效